

证券代码：835447

证券简称：微卓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北京微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1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殿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8年度审

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名称：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0785632412

企业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(B2)座301室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王子龙

成立日期：2013年09月02日

合伙期限：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的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资质证书：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（执业证书编号：NO.11010075）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（证书序号：000426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北京微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微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47

北京微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12月26日